

证券代码：600208 证券简称：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：临 2016-174

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的

股权过户完成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湖集团”）送达公司的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主要过户事宜如下：

一、协议转让情况

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披露了《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，新湖集团将其持有公司的 420,000,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协议转让给黄伟先生。

二、过户履行情况

2016 年 12 月 20 日，新湖集团取得了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新湖集团已将其持有公司的 420,000,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过户至黄伟先生名下，至此新湖集团与黄伟先生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的股权过户已完成。

本次过户完成后，黄伟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1,020,000,000 股股份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.86%），在本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仍为 52.09%；新湖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2,786,910,170 股股份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2.41%），在本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为 40.23%。本次协议转让事宜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黄伟先生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2月21日